

安全保卫合同

甲方(采购人):新乡县机关事务中心

乙方(中标供应商):河南省安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

(一)项目名称:

(二)服务范围:

- 1、所有门岗的安全与警卫以及门前公共安全与秩序;
- 2、所有停车场的安全工作;
- 3、甲方所属区域内任何车辆的管理安全工作;
- 4、甲方所属区域内外安全巡查工作;
- 5、甲方所属区域内的消防工作。

(三)项目地址:新乡县商务中心。

二、安全保卫的质量要求

- 1、无安全责任事故;
- 2、无公物丢失和损坏;
- 3、无治安或其它刑事案件发生;
- 4、所属区域内秩序井然。

三、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 1、在紧急或特殊情况下,甲方可安排乙方临时勤务、加岗加哨、担任警戒任务、抓获犯罪嫌疑人、抢险救灾等临时性工作,乙方必须

服从。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有权对不履行职责、违犯规章制度的从业人员进行处置(包括停、扣发保安服务费及追究其相关人员责任)，同时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称职的管理人员和保安队员。

3、合同期间如果乙方达不到合同要求的标准，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如整改期内仍未达到合同要求；或因乙方服务不达标直接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服务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甲方如收到投诉等不良反映，甲方有权根据日常管理处罚标准对乙方进行处罚。

5、乙方签订合同后，试用期一个月，如试用期内未达到甲方服务要求或出现重大事项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生效。

6、甲方保留对合同内从业员工工资福利待遇、人员调整等影响该项目正常运行的监督管理权，如甲方认为从业人员需更换的，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更换从业人员，合同期内产生的所有纠纷均由乙方承担。

(二)义务

1、为保安队员提供执勤条件。

2、负责制订所属区域内办公楼治安防范、出入管理、车辆停放、消防安全等有关规章制度，向乙方提出布岗、值勤方式等方案和建议。

四、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按合同约定，取得保安服务费用。

2、有权对甲方提供的治安防范、人员出入管理、车辆停放等有关规章制度，布岗、值勤方式等方案提出建议。

(二)义务

1、负责甲方所属区域内昼夜 24 小时的安全保卫工作。

2、负责保卫甲方所属区域内的安全，维护正常工作、生活秩序。

3、负责门口来往人员登记、车辆管理、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工作。

4、负责甲方区域内治安巡逻工作。甲方收到服务投诉或区域内秩序维护失误事件反馈，甲方有权参照日常管理处罚标准，要求乙方接收处罚。乙方出现两次违约行为仍未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生效。乙方根据甲方工作要求布岗，甲方根据乙方服务质量情况支付相关劳务费。

5、乙方需自行配备施工工具，如巡逻车、对讲机、办公用品等一切与物业公司工作相关的工具，原则上机关事务中心不予配备。

6、定期或不定期对大楼外围进行安全检查工作。

7、值班人员要按规定着装，佩带齐全、文明执勤、礼貌待人。

8、值班、执勤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监管人员发出的指令，并根据指令要求及时处置火情、灾情、险情、疑情和突发事件等情况。

9、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教育和管理，维护保安队伍的纯洁与稳定。

10、乙方人员在上下班途中、工作场所发生的一切财产损失、人身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为乙方支付的费用包含乙方员工所有工资、保险及福利待遇，如因此产生劳务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11、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在主要岗位设置形象岗，形象岗薪资应高于普通岗薪资，如甲方认为形象岗人员不符合要求，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乙方不予更换或更换后仍达不到要求的，每月乙方应按该形象岗工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县机



033133



12、安全责任:乙方应建立劳动安全制度,落实安全责任,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承担全部安全事故责任。

13、乙方派出一名主管负责人(项目经理)姓名陈国富,身份证号:
42119910220287X负责日常安全保卫工作质量检查和安全保卫工作紧急情况的处理,并于每月25日前将当月安全保卫工作小结和下月安全保卫工作计划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14、甲方支付服务费后,乙方应在10日内及时、足额发放其工作人员薪酬,不得拖欠、克扣。

(三)保安队员的基本要求

(1)在保证服务内容按标准完成、服务质量符合要求和身体健康的前提下,退伍军人优先,年龄原则上为18岁至60岁之间;经甲方同意可对非主要岗位的服务人员年龄适当放宽。

(2)形象及要求: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普通话流利,体形标准,符合采购人仪容仪表、公众形象要求;按岗位要求统一着装、言行规范。

(3)主管负责人(项目经理):要求有较强的沟通能力、文字功底,能熟练操作电脑,具有3年及以上相关管理工作经验和较好业绩。项目经理不能兼职,必须驻楼管理且负全责。

(4)经培训合格的人员持证上岗服务。甲方认为不能满足工作需要的工作人员,乙方应及时更换,否则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费用。

(5)所有中标单位需自行配备施工工具,如巡逻车、对讲机、办公用品等一切与该项目相关的工具,原则上机关事务中心不予配备。

(6)遵守国家法规法律,无违法犯罪记录,且能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健康证(中标单位合同签订后人员到场时提供)等相关证件。

五、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总计：2579037 元

(大写)：贰佰伍拾柒万玖仟零叁拾柒元整

服务费用每月为：107459 元

(大写)：拾万柒仟肆佰伍拾玖元

服务费用包括：全部安全保卫服务的人工工资、社会保险、各项福利、各类保险、加班费、劳保用品、员工培训费、员工服装费、各类证照证件办理费用、管理费和相关税费、所配备设备的维修和保养费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六、付款方式

1、甲方在合同生效后，如未发现服务质量问题，乙方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提交有效发票和甲方要求的有关凭证，甲方收到发票后，将应付乙方上月之服务费以转账或支票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2、甲方每月支付乙方金额=中标价/24

3、甲方付款按月由财务部门拨付后支付，如遇财政拨付延迟，付款时间相应顺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停止服务或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七、双方违约责任

1、乙方值班、执勤人员要准时到岗到位，不准误岗、脱岗、空岗、离岗和睡岗，不准做一切与岗位不相符的工作，如发现乙方人员违约，甲方严格按照日常管理处罚制度执行，乙方须按日常管理处罚制度要求主动交付罚款或违约金。

2、乙方要爱护甲方的公共设施和财物，无故损坏要照价赔偿，因失职造成的破坏或被盗后果均有乙方承担。

八、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两年：自 2026 年 6 月 28 日至 2028 年 6 月 27 日止。

九、其它事项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性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2、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留存。

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15903045521

开户银行:

账号:

2026年 6月 23日

乙方(公章):

地址:郑州金水东路21号15层1519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尚飞飞

电话:13937282396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郑州天新街支行

账号:7730 0188 0000 94485

2026年 6月 23日